

附件 2

海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6 年度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管理文件

第二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一、部门（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三部分 2026 年部门（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收入预算总表

三、支出预算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一、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十二、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政府预算）

十三、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部门预算）

十四、债务支出预算表

十五、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十六、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

十七、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十八、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十九、部门管理专项资金预算表

第四部分 2026年部门（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管理文件

海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预决算信息公开管理办法

(海住建发〔2020〕17号)

第一章 公开原则

第一条 为推进和规范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强化社会监督，转变政府职能，建立透明预决算制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等有关规定和要求，结合本部门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预决算信息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依法依规公开预决算。除涉及国家秘密外，不得少公开、不公开应当公开的事项，保证公开内容全面、真实、完整。

第三条 公开及时，内容准确，形式规范。方便社会监督，公开内容公众找得着、看得懂、能监督。

第二章 公开主体和职责

第四条 部门负责本单位及所属单位的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履行下列职责：

(一) 制定本单位及所属单位预决算信息公开的工作方案；

(二) 按规定公开本单位及所属单位的预决算信息；

(三) 对所属单位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进行指导、监督和检查；

（四）按规定做好本单位及所属单位预决算信息公开中的答复工作；

（五）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第三章 公开内容

第五条 部门预算信息（涉密信息除外）公开内容包括：

（一）部门概况：主要包括部门主要职责、预算单位构成等。

（二）部门预算表。主要包括部门收支预算总表、部门收入预算总表、部门支出预算总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财政拨款预算支出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预算表、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等预算表等。

（三）部门预算情况说明。主要包括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三公”经费预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等。

（四）名词解释。主要对涉及本部门预算公开表中的专业名词进行解释说明。

第六条 部门决算信息（涉密信息除外）公开内容包括：

（一）部门概况。主要包括部门主要职能、部门决算单位构成情况等。

（二）部门决算表。主要包括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到项级）、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决算表（按经济分类到款级）、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等。

（三）部门决算情况说明。包括：部门决算年度收支情况、财政拨款预算执行情况和“三公”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及其说明。“三公”经费决算公开要说明因公出国（境）团组数及人数，公务用车购置数及保有量，国内公务接待的批次、人数、经费总额以及“三公”经费增减变化原因等情况等相关信息。

（四）名词解释。主要对涉及本部门决算公开表中的专业名称进行解释说明。

第四章 公开方式

第七条 预决算信息在本部门门户网站和市政府门户网站设立的“预决算公开”专栏进行公开，并保持长期公开状态，便于社会公众查阅和监督。

第五章 公开程序

第八条 根据本级财政部门批复的部门预算、部门决算及报表，应当在批复后20日内由本部门公开预决算信息。

第六章 附 则

第九条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实行。

第二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1.承担保障全市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的责任，拟定住房保障相关政策、规划并指导实施，参与资金安排编制发展规划。

2.承担推进住房制度改革的责任。

3.承担建立科学规范的工程建设标准体系责任。

4.承担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监督管理房地产市场的责任。

5.指导全市建筑活动并规范建筑市场，指导、监督建筑市场准入与清出。

6.拟订小城镇和村庄建设政策并指导实施，指导村镇建设规划监督检查及小城镇建设，配合有关部门推进特色小镇建设工作。

7.承担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的责任。

8.承担推进建筑节能、城镇减排的责任。

9.组织查处住房城乡建设领域重大案件。

10.负责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执业资格和科技人才队伍建设的管理工作。

11.负责全市供热、供水、燃气的经营、使用等的监督管理。

12. 负责城市公共交通的规划建设管理。

13. 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4. 职能转变，推进棚户区住房改造、房地产去库存和建筑产业现代化等工作。

二、机构设置

（有下属单位表述示例）

海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6 年度部门预算包括海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预算和所属单位预算。

海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6 年度单位预算仅包括海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预算，无其他下属单位预算。

第三部分 单位预算表

2026 年单位预算表（具体明细见附表）

[2026 年单位预算表.xlsx](#)

第四部分 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海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及所属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6年收支总预算**4838.61**万元。

（一）收入预算**4838.61**万元，包括：

-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838.61**万元；
-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4000**万元；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
-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
- 5.单位资金收入**0**万元；
- 6.上年结转结余**0**万元。

（二）支出预算**4838.61**万元，包括：

- 1.基本支出**246.22**万元；
- 2.项目支出**4592.39**万元。

在支出预算中，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0.94**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7.8**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0.08**万元，城乡社区支出**765.19**万元，农林水支出**4.6**万元。

在支出预算中，其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6.06**万元，债务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支出**385**万元，政府购买服务支出**4094.3**万元。

收支预算增减情况。2026年，海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及所属单位部门收支预算**4838.61**万元，比上年增加**3959.81**万元，提高**450.48%**，增加的主要原因（按实际情况说明增减原因，以下原因仅供参考）：一是继续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有关要求，坚持精打细算、厉行节约，压减一般性支出；二是非急需、非刚性支出不予安排；三是“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只减不增。

二、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海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及所属单位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4838.61**万元。收入预算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包括：当年财政拨款收入**4838.61**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万元；支出预算按功能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0.94**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7.8**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0.08**万元，城乡社区支出**765.19**万元，农林水支出**4.6**万元；按经济支出包括：工资福利支出**201.68**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26.06**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8.48**万元，项目支出**4592.39**万元。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增减情况。2026年，海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及所属单位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4838.61**万元，比上年增加**3959.81**万元，提高**450.48%**。财政拨款收入同比增加的主要原因：一是继续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有关要求，坚持精打细算、厉行节约，

压减一般性支出；二是非急需、非刚性支出不予安排；三是“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只减不增。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海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及所属单位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4838.61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01.68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6.06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8.48 万元。

人员经费（即工资福利支出与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之和）220.1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含购房补贴、在职个人取暖费等）、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即商品和服务支出）26.0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办公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和其他商品服务支出等。

四、“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数 2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0 万元，下降 0%。其中：

- 1.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 2.公务接待费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0 万元，下降 0%。主要是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压减公务接待费。
-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0 万元，下降 0%。

（1）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2）公务用车运行费 2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0 万元，下降 0%。主要原因是树立过紧日子思想，按照厉行节约、改进作风等政策要求，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加强公务用车管理，减少公车运行费支出。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6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 26.06 万元，主要包括本部门的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比上年预算减少 12.44 万元，降低 32.31%。主要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厉行勤俭节约，压减一般性支出。

（二）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

2026 年政府采购预算 38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 万元，服务采购 381 万元。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安排情况

2026 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 4094.3 万元，其中主要用于聘请法律顾问服务费、2026 年农村危房改造鉴定费、五道河五个污水处理厂相关费用、海城市农村垃圾保洁清运一体化运营项目服务费、2026 年海城市农村隐患房屋安全性巡查费。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止 2025 年 12 月，海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有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业设备 0 台（套）。

2026 年年初预算购置车辆 0 台，金额 0 万元。

（五）预算资金绩效目标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2026 年应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共 1 个，实际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共 1 个，编制覆盖率（实际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应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为 100%。

2026 年应编制绩效目标的特定目标类项目共 10 个，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特定目标类项目共 10 个，涉及资金 4592.39 万元，编制特定目标类绩效目标的项目覆盖率（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应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为 100%。

（六）预算公开表数据中没有数据的情况说明

2026年预算中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项目支出中无特定目标类项目，无债务支出预算，无政府采购预算，无购买服务预算，因此“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债务支出预算表”、“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五张表中没有数据。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以下内容各部门根据使用科目进行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政府性基金收入：反映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并经国务院或财政部批准，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征收的政府性基金，以及参照政府性基金管理或纳入基金预算、具有特定用途的财政资金。

3. 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收入：反映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教育收费收入。

4. 单位资金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

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上级补助收入：是指从主管部门或上级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以外的其他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是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其他收入：债务收入（不含政府债券、政府向外国政府贷款和国际组织贷款）、投资收益等收入。

5.上年结转：反映以前年度安排尚未使用完毕，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6.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7.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8.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办公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9.“三公”经费：指用一般预算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为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活动需要合理开支的接待费用。

10.部门管理专项资金：包括由部门主导分配的市本级项目和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1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1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
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
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18.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
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9.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购房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海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26年单位预算表

支出预算总表

表3

单位名称：海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838.61	246.22	220.16	26.06	4,592.3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94	40.94	40.9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94	40.94	40.9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21	17.21	17.2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73	23.73	23.7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08	10.08	10.0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08	10.08	10.0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08	10.08	10.0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765.19	177.40	151.34	26.06	4,587.7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10.89	177.40	151.34	26.06	33.49
2120101	行政运行	177.40	177.40	151.34	26.06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3.49				33.49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54.30				554.3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54.30				554.3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000.00				4,000.00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4,000.00				4,0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4.60				4.60
21303	水利	4.60				4.60
2130314	防汛	4.60				4.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80	17.80	17.8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80	17.80	17.80		

支出预算总表

表3

单位名称：海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80	17.80	17.80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4

单位名称：海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4,838.61	一、本年支出	4,838.6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38.61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9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4,000.00	（二）卫生健康支出	10.08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城乡社区支出	4,765.19
二、上年结转		（四）农林水支出	4.6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09	（五）住房保障支出	17.8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4,838.61	支 出 总 计	4,838.6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5

单位名称：海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38.61	246.22	220.16	26.06	592.3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94	40.94	40.9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94	40.94	40.9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21	17.21	17.2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73	23.73	23.7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08	10.08	10.0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08	10.08	10.0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08	10.08	10.0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65.19	177.40	151.34	26.06	587.7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10.89	177.40	151.34	26.06	33.49
2120101	行政运行	177.40	177.40	151.34	26.06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3.49				33.49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54.30				554.3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54.30				554.30
213	农林水支出	4.60				4.60
21303	水利	4.60				4.60
2130314	防汛	4.60				4.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80	17.80	17.8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80	17.80	17.8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80	17.80	17.8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6

单位名称：海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46.22	220.16	26.0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1.68	201.68	
30101	基本工资	90.66	90.66	
30102	津贴补贴	39.93	39.93	
30103	奖金	19.03	19.0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73	23.7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08	10.0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5	0.45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80	17.8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06		26.06
30201	办公费	5.16		5.16
30207	邮电费	3.50		3.50
30208	取暖费	6.28		6.28
30211	差旅费	1.00		1.00
30213	维修（护）费	2.00		2.00
30228	工会经费	0.34		0.3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		2.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78		5.7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48	18.48	
30301	离休费	14.69	14.69	
30302	退休费	2.52	2.52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6

单位名称：海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305	生活补助	1.24	1.24	
30309	奖励金	0.03	0.03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7

单位名称：海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备注：如此表为空表，则表示本部门无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10

单位名称：海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海城市农村垃圾保洁清运一体化运营项目服务费	根据政府81次常务会议纪要，由住建局牵头实施对海城市25个镇（街）组织实施垃圾清运保洁一体化实施招标，包括耿庄镇、牛庄镇、牌楼镇、西柳镇、望台镇、南台镇、英落镇、西四镇、温香镇、接文镇、马风镇、析木镇、岔沟镇、孤山镇、感王镇、毛祁镇、王石镇、高坨镇、中小镇、东四方台街道、滕家镇、右四街道、小田镇、响水镇。	4,000.00	4,000.00			4,000.00							
	2026年海城市农村隐患房屋安全性巡查费	根据《鞍山市住建局关于印发进一步加强农村既有房屋安全排查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我局需持续推进农村既有房屋的安全排查整治工作。我局拟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委托具备资质的第三方专业机构，并对全市范围内的农村隐患房屋进行周期性安全巡查，并出具报告。合同单价50元/户，初步计划2026年巡查一遍，250	12.50	12.50	12.50									
	住建局执法、政务公开相关费用	政务公开办公费等相关费用。	3.00	3.00	3.00									
	城市防洪费用	保障城区防汛指挥部日常办公运转，安排4.6万元用于日常办公支出	4.60	4.60	4.60									
	2026年五道河流域五个污水处理厂	该运营服务项目已于2025年完成重新招标。2026年度运营费将参照2025年运营费指标文金额进行预算。 2.电费：84.00万元 依据：此为每年固定支出，根据历史能耗数据及电价核定。	465.00	465.00	465.00									

备注：如此表为空表，则表示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表15

单位名称：海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385.00	385.00	385.00											
海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385.00	385.00	385.00											
基本支出		4.00	4.00	4.00											
	公用经费	4.00	4.00	4.00											
项目支出		381.00	381.00	381.00											
	2026年五道河流域五个污水处理厂	381.00	381.00	381.00											

备注：如此表为空表，则表示本部门无政府采购支出预算。

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

表16

单位名称：海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支出功能分类(类级)	购买服务项目名称	购买服务指导目录对应项目(三级目录代码及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合计				4,094.30	4,094.30	94.30	4,000.00								
海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4,094.30	4,094.30	94.30	4,000.00								
项目支出				4,094.30	4,094.30	94.30	4,000.00								
	212城乡社区支出	聘请法律顾问服务费	法律顾问服务	5.00	5.00	5.00									
	212城乡社区支出	2026年农村危房改造鉴定费	其他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工程服务	2.00	2.00	2.00									
	212城乡社区支出	五道河五个污水处理厂相关费用	公共设施管理服务	74.80	74.80	74.80									
	212城乡社区支出	海城市农村垃圾保洁清运一体化运营项目服务费	农业农村环境治理服务	4,000.00	4,000.00		4,000.00								
	212城乡社区支出	2026年海城市农村隐患房屋安全性巡查费	其他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工程服务	12.50	12.50	12.50									

备注：如此表为空表，则表示本部门无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045001海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10381000						
年度主要任务	对应项目				预算资金情况（万元）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203.49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刚性）				16.67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38.15		
年度绩效目标	确保局机关工作正常运行。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2026-12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2026-12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2026-12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2026-12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2026-12
		基础管理	管理制度建设完整性		好		2026-12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预算执行率	=	100	%	2026-12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2026-12
			预算调整率	<=	5	%	2026-12
	管理效率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2026-12
		预算监督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2026-12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6-12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6-12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2026-12
			银行账户管理规范性		好		2026-12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2026-12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行为发生次数	<=	0	次	2026-12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人均公用经费变动率	<=	100	%	2026-12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2026-12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2026-12
社会效应	社会公众满意度	职工群众满意率	>=	100	%	2026-12
	生态效益	保持良好的生态环境		较好		2026-12
	主管部门满意度	满意度		较好		2026-12
可持续性	创新驱动发展	建立可持续发展方案		研究管理		2026-12
		建立内控业务流程		较好		2026-12
	体制机制改革	多部门协同联动		多家配合		2026-12
		内控要求规范整合		完善体制		2026-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8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海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劳务派遣						
主管部门	海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海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21.30						
总体目标	海城市机关事业单位新进编外人员审核备案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职业介绍人数	>=	5	人	2026-12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公告数量	>=	1	版	2026-12
		质量指标	聘用人员完成率	>=	100	%	2026-12
			劳务派遣合法性		合法		2026-12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好		2026-12
			政策持续性		好		2026-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众满意度	>=	100	%	2026-12

项目(政策)名称	聘请法律顾问服务费						
主管部门	海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海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5.00						
总体目标	根据《辽宁省党政机关法律顾问工作规定》第七条“党政机关应当落实法律顾问工作制度，建立以内部法律顾问为主体、外聘法律顾问为补充的法律顾问队伍”。在《聘请法律顾问协议书》期内，按照协议履行法律顾问职责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律援助案件完成率	>=	100	%	2026-12
			专题宣传活动次数	=	3	次	2026-12
		质量指标	法律援助案件质量等级优良率	>=	100	%	2026-12
			预算执行率	>=	100	%	2026-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正确引导舆论导向		正确引导		2026-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较好		2026-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8

单位:万元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100	%	2026-12
--	-------	-----------	---------	----	-----	---	---------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8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2026年农村危房改造鉴定费						
主管部门	海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海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2.00						
总体目标	确保在2026年年底前完成所有改造户的鉴定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农村危房改造目标任务完成率	>=	100	%	2026-12
			年度农村危房改造户数	>=	40	户	2026-12
		质量指标	农村危房改造竣工率	>=	100	%	2026-12
			危房改造工程验收合格率	=	100	%	2026-12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及时率	>=	100	%	2026-12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较好		2026-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较好		2026-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村群众政策知晓率	>=	100	%	2026-12

项目(政策)名称	五道河五个污水处理厂相关费用						
主管部门	海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海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74.80						
总体目标	2026年全年按计划实施，持续开展在线运维，按产生废液进度联系有资质单位安全转运并处理，按排污许可规定完成检测并提交报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缴纳率	=	100	%	2026-12
			足额发放率	=	100	%	2026-12
		质量指标	完成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年度建设任务合格率	>=	100	%	2026-12
			项目合格率	>=	100	%	2026-12
			时效指标	保障及时率	=	100	%
		处置环境污染问题的及时率		>=	100	%	2026-12
		验收及时率	=	100	%	2026-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农村供水保障能力		较好		2026-12
		生态效益指标	农村人居环境明显改善		较好		2026-12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众满意度	>=	100	%	2026-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8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海城市农村垃圾保洁清运一体化运营项目服务费							
主管部门	海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海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4,000.00							
总体目标	根据政府81次常务会议纪要，由住建局牵头实施对海城市25个镇（街）组织实施垃圾清运保洁一体化实施招标，包括耿庄镇、牛庄镇、牌楼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交纳率	=	100	%	2026-12	
			足额发放率	=	100	%	2026-12	
		质量指标	完成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年度建设任务合格率		>=	100	%	2026-12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相关工作任务合		=	100	%	2026-12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及时率		>=	100	%	2026-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企业家数		>=	1	家	2026-12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较好		2026-12

项目(政策)名称	2026年海城市农村隐患房屋安全性巡查费							
主管部门	海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海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12.50							
总体目标	确保在2026年年底前完成全市农村隐患房屋的安全巡查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发放率	=	100	%	2026-12	
			区域覆盖率	>=	100	%	2026-12	
		质量指标	安全隐患排查率		>=	100	%	2026-12
			建立隐患和问题清单完成率		=	100	%	2026-12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及时率		>=	100	%	2026-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安全隐患消除率		=	100	%	2026-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减轻企业负担			较好		2026-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8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住建局执法、政务公开相关费用							
主管部门	海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海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3.00	
总体目标	《政务公开收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信息技术应用能力2.0提升工程培训人次	=	30	人次	2026-12	
			召开政府信息公开省级工作会议或培训场次	=	30	场次	2026-12	
		质量指标	满足省政府确定的标准		=	100	%	2026-12
					=	95	%	2026-12
				产业报告结论被政府采纳数	>=	1	个	2026-12
		时效指标	培训完成及时率		>=	100	%	2026-12
				>=	90	%	2026-12	
	作业信息上报及时率			>=	80	%	2026-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主营业务收入增速	>=	80	%	2026-12	
社会效益指标		正确引导舆论导向		正确引导		2026-12		

项目(政策)名称	城市防洪费用							
主管部门	海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海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4.60	
总体目标	建立常态化防汛巡查机制，确保城区安全度汛，无重大险情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防汛抗旱物资储备培训举办场次	>=	2	次	2026-12	
			防汛物资采购计划完成率	>=	100	%	2026-12	
		质量指标	防汛抢险队伍演练参与率		=	100	%	2026-12
				防汛抗旱防台风应急预案修订完成	>=	100	%	2026-12
				防汛抢险队伍演练完成时间	<=	1	天	2026-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防范和减少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		减少事故		2026-12	
			保障防洪工程安全度汛	>=	保障度汛		2026-12	
		社会效益指标	安全水平提升			安全提升		2026-12
安全隐患消除率				=	100	%	2026-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8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住建局长聘人员费用						
主管部门	海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海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4.19						
总体目标	按照人社局备案表，住建局聘用2名临时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外聘人员数量	>=	2	人	2026-12
			经费足额发放率	>=	100	%	2026-12
		质量指标	服务期满人员本地就业率	>=	100	%	2026-12
			参训人员合格率	>=	100	%	2026-12
			时效指标	人员到岗及时率	=	100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应聘人员成功签约率	>=	100	%	2026-12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就业人数	=	2	人次	2026-12

项目(政策)名称	2026年五道河流域五个污水处理厂						
主管部门	海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海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465.00						
总体目标	出水水质达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备交付率	>=	100	%	2026-12
			设备利用率	>=	100	%	2026-12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	100	%	2026-12
			预算执行率	>=	100	%	2026-12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	100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省本级基建投资支付率	>=	100	%	2026-12
			本年降低自然灾害造成的经济损失	>=	100	%	2026-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数据利用率	>=	100	%	2026-12

备注：如此表为空表，则表示本部门无部门管理专项资金预算。